

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独立意见

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太极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增补张晓耕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子公司江苏太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的有关要求和《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我们就上述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1、我们对《关于增补张晓耕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进行了核查，经审阅相关资料并基于独立判断，认为：通过对被提名人张晓耕的教育背景及工作经历进行审查，我们认为上述被提名人具备作为公司董事所需的专业知识和能力，能够胜任相关职责要求，其任职资格、聘任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同意张晓耕先生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。

2、我们对《关于子公司江苏太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进行了核查，经审阅相关资料并基于独立判断，认为：本次子公司江苏太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，符合会计谨慎性原则，计提依据充分，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资产价值和资产状况，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（本页为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签字页）

李东

牛耕

万如平

蒋守雷